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1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于2024年10月28日在翔凤路通信会议厅在宁波市召开。本次会议已于2024年10月25日以书面及电子件等方式发出。会议由董事长王耀波主持,本次会议应出席董事7名,实际出席董事7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方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本次会议经与会董事审议并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审议通过了相关的议案,形成决议如下: 1、审议通过《关于<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议案》

经审议,董事会认为: (1)公司严格按照有关法律、法规、规章等的要求规范运作,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的编制和审议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公司章程》和公司内部控制制度的各项规定,能够客观、真实地反映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的经营情况。

(2)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公允反映了公司报告期间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所包含的信息从各个方面真实地反映出公司经营管理和财务状况等事实。

(3)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所披露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该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审议前已经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2、审议通过《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继续使用招商银行宁波分行授信的专项贷款及公司自有资金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金额不超过人民币32.44亿元(含),回购股份的总体数量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股,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股(含)。本次回购的股份将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及股权激励计划,或用于转换上市公司发行的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为顺利、高效、有序地完成公司本次回购股份事项的相关工作,公司董事会授权公司管理层具体办理本次回购股份的相关事宜。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登于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70)。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审计机构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甬矽电子”)于2024年4月17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于2024年5月9日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公司同意续聘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具体会计师事务所于2024年4月1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续聘2024年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25)。

近日,公司收到天健会计师事务所出具的《关于变更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的函》,函称具体情况公告如下:

一、质量控制复核人变更情况 天健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2024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机构,原指派项目合伙人为陆洁洁,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陆洁洁和顾晓萍,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李敏。因现工作调整,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指派陈应爵接替李敏作为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继续完成对公司2024年度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的审计工作。变更后的财务报表和内部控制审计项目合伙人仍为陆洁洁,签字注册会计师为陆洁洁和顾晓萍,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为陈应爵。

二、本次变更的质量控制复核人信息 陈应爵先生,2003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6年取得中国注册会计师资格。陈应爵先生2019年开始在天健会计师事务所执业,从2024年开始为甬矽电子提供审计服务。陈应爵先生近三年无被证监会行政处罚或通报批评,从2024年开始为甬矽电子提供审计服务。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应爵先生最近三年未因执业行为受到任何刑事处罚、行政处罚,或证监会及派出机构的行政处罚措施,或证券交易所、行业协会等自律组织的纪律监管措施或惩戒。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陈应爵先生严格遵守职业道德准则的规定,不存在可能影响独立性的情形。

三、本次变更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变更过程中相关工作安排已有序交接,变更事项不会对2024年度财务报表2024年末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工作产生不利影响。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第三季度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季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信息的真实、准确、完整。

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是否经审计 是/否

一、主要财务数据 (一)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5 columns: Item, This Report, Comparison with Previous Period, Comparison with Beginning of Year, and Change from Previous Period.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Cash Flow, etc.

注:“本报告期”指本季度初至本季度末3个月期间,下同。 2024年以来,全球半导体行业呈现复苏态势,集成电路行业整体景气度有所回升,下游需求复苏带动公司产能提升。得益于部分客户所处领域的景气度回升,新客户拓展顺利及部分新产品的产能爬坡,公司营业收入和利润保持快速增长。2024年1-9月实现营业收入4,255,161.26万元,同比增长64.46%,其中第三季度公司实现营业收入922,12.67万元,同比增长42.22%。同时,随着公司经营规模的扩大,规模效应逐步显现,毛利率有所回升,前三季度整体毛利率达到17.48%,同比增加3.41个百分点,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4,240.12万元,同比增加16,234.94万元。

(二)经营业绩指标项目和金额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This Report, and Comparison with Previous Period. Rows include Non-recurring items, R&D expenses, etc.

对公司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未列示的项目认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及金额重大的,以及将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示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不适用 原因

(三)主要会计数据、财务指标发生变动的情况、原因 适用/不适用

Table with 3 columns: Item, Change, and Reason. Rows include Revenue, Profit, Cash Flow, etc.

二、股东信息 (一)普通股股东总数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12,254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不适用

前10名无限售条件流通股持股情况(不含通过融资融券出借股份)

Table with 6 columns: Shareholder Name, Shareholding Type, Shareholding Amount, Proportion, Restricted Shares, and Voting Status. Rows include Zhejiang Ningbo Electronics Co., Ltd., etc.

原浙江工业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其他 23,323,200 5.71 0 0 0 无 0

宁波宁甬产业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20,618,000 5.05 0 0 0 无 0

王耀波 境内自然人 16,000,000 3.92 16,000,000 16,000,000 无 0

宁波甬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5,250,000 3.73 15,250,000 15,250,000 无 0

宁波甬南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4,530,000 3.56 14,530,000 14,530,000 无 0

宁波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10,000,000 2.45 0 0 0 无 0

宁波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845,000 2.41 9,845,000 9,845,000 无 0

甬矽电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普鲁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9,302,635 2.28 0 0 0 无 0

浙江瑞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31,000,000

宁波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23,323,200

宁波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20,618,000

宁波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10,000,000

甬矽电子私募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普鲁德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9,302,635

浙江瑞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8,566,314

华新丽华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540,000

天津普华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人民币普通股 4,200,000

宁波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4,154,101

中金基金(浙江)上海开隆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人民币普通股 3,670,000

上述股东中,浙江甬矽电子股份有限公司承宁甬福翰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执行事务合伙人,浙江瑞通电子有限公司、宁波瑞通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宁波瑞通企业管理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为瑞通电子企业;除此外,公司未在上述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其他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关系。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参与融资融券业务出借股份情况 适用/不适用

前10名股东及前10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因转融券出借还原因导致较上期发生变化 适用/不适用

三、其他重要事项 需要投资者关注的关于公司报告期经营情况的其他重要信息 适用/不适用

四、季度财务报表 (一)审计意见类型 审计意见/不适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4年9月30日 2023年12月31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018,816,772.68 1,966,383,785.36

交易性金融资产 62,947,873.75 60,833,923.95

应收票据 2,301,679.50 659,588.56

应收账款 62,947,873.75 1,145,594.19

预付款项 11,145,594.19 7,705,452.69

其他应收款 1,329,680.73 2,190,061.10

其他流动资产 2,301,679.50 659,588.56

流动资产合计 2,128,333,153.30 2,148,672,955.17

非流动资产: 长期股权投资 42,545,896.63 24,229,963.59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42,545,896.63 24,229,963.59

其他非流动资产 42,545,896.63 24,229,963.59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637,789.85 48,688,930.76

资产总计 2,215,970,943.15 2,197,361,885.93

负债: 应付账款 67,406,453.33 139,426,495.92

其他应付款 3,188,363,851.78 2,999,386,729.69

其他流动负债 67,406,453.33 139,426,495.92

流动负债合计 10,261,263,538.44 10,261,263,538.44

非流动负债: 应付债券 67,406,453.33 139,426,495.92

其他非流动负债 67,406,453.33 139,426,495.92

非流动负债合计 134,812,906.66 278,852,991.84

负债合计 10,396,076,445.10 10,540,116,530.2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406,412,400.00 406,412,400.00

其他权益工具 406,412,400.00 406,412,400.00

资本公积 1,803,816,162.08 1,767,585,385.61

其他综合收益 50,002,898.57

盈余公积 43,635,425.19 43,635,425.19

未分配利润 272,117,930.14 228,716,693.8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2,477,909,018.84 2,448,957,504.62

少数股东权益 1,537,785,803.35 1,549,188,974.31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4,015,694,899.19 3,998,146,478.93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12,215,670,943.15 12,215,670,943.15

现金流量表 2024年1-9月 2023年1-9月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4,503,022.68 3,806,308.04

营业成本 2,999,631.57 2,888,104.28

税金及附加 17,698,345.58 13,233,063.88

销售费用 15,701,517.21 10,499,290.51

管理费用 15,636,250.45 10,231,167.64

研发费用 174,280,542.32 103,239,022.51

财务费用 40,722,098.13 15,177,206.17

其他 122,802,493.30 3,815,929.3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802,493.30 3,815,929.3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132,235,000.00 132,235,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75,425,000.00 67.5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07,600,100.00 408,412,4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003,022.68 3,806,308.04

投资支付的现金 27,723,807.69 -140,258,650.02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27,723,807.69 -140,258,650.02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2,235,000.00 132,235,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7,723,807.69 -140,258,650.0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3,315,697.80 716,955,813.3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9,446,382.00 800,0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8,000,000.00 80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13,628,718.60 14,171,560.62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2,070,338,203.46 2,470,173,560.62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755,766,422.00 1,587,944,177.89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9,529,454.48 14,003,871.51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132,235,309.84 106,377,588.51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70,338,203.46 2,470,173,560.62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051,709,484.86 -2,435,954,887.0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13,767,581.51 1,625,771.38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2,261,214.43 -16,381,425.58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22,300,609.99 857,531,302.6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44,561,814.42 841,149,877.06

公司负责人:王耀波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金良凯 会计机构负责人:金良凯

2024年起执行新会计准则调整对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项目影响 适用/不适用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8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69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份回购实施结果暨股份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一、回购方案实施情况 1、回购股份数量: 2024年2月22日至2024年2月21日,回购股份数量4,000万股,占公司股份总数的6.00%。

2、回购股份价格: 回购股份的价格为人民币49,986.914535元/股(不含印花、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3、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总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的股份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二、回购实施情况 (一)2024年2月21日,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议案》,同意自公告发布之日起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已发行的部分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本次回购股份不超过人民币31.53亿元(含),回购股份的总金额不低于人民币4,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6,000万元(含)。本次回购股份拟在未来适宜时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回购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本次回购股份方案之日起12个月内。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3日2024年2月28日披露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1)和《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二)2024年10月28日,公司完成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467,100股,具体内详见公司于2024年2月29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首次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7)。

(三)2024年10月28日,公司完成回购,公司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已累计回购公司股份2,448,321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60%,回购均价为22.31元/股,最高价为18.05元/股,回购均价为20.42元/股,支付的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9,986.914535元(不含印花、交易佣金等交易费用)。

4、公司本次回购股份的数量、回购价格、资金总额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以及公司的回购股份方案,本次回购股份实际执行情况与原披露的回购方案不存在差异,公司已按披露的方案完成回购。

(四)本次回购股份使用的资金为公司自有资金或自筹资金。本次回购股份不会对公司的日常经营、财务、研发和未来发展产生重大影响,回购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化,回购的股份分布情况符合上市公司的条件,不会影响公司的上市地位。

三、回购期间实施情况 2024年2月23日,公司首次披露了回购股份事项,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公司股份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10)。

截至本公告披露前,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买入人此前未购买公司股份的情况如下: 1、公司于2024年6月1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公司董事、监事、副总经理李天林先生归属取得了公司股份126,000股。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4年6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归属登记公告》(公告编号:2024-045)。

2、公司董事、监事、副总经理李天林先生于2024年7月30日2024年8月8日期间,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累计增持公司股份229,400股。

3、公司于2024年9月11日完成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非交易过户的登记工作,公司原持股5%以上股东宁波波谱股权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解除限售,将其名下持有的公司股份通过非交易过户的方式登记至各合伙人名下,公司董事、副总经理李天林先生以非交易过户方式取得公司股份1,194,974股。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16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持股5%以上股东非交易过户暨权益变动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3)。

除上述情形外,在公司信息披露期间股份事项之日起至回购结果暨股份变动公告披露前一日,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回购股份买入人在本次回购期间不存在其他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形。

四、股份变动表 本次股份回购前后,公司股份变动情况如下:

Table with 4 columns: Share Type, Shareholding Amount, Proportion, and Change. Rows include Restricted Shares, Unrestricted Shares, etc.

注:公司股份总数变动情况为2024年6月14日完成2023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第一个归属期的股份归属登记工作,公司总股本增加752,400股,由407,660,000股增加至408,412,400股。

五、已回购股份的处理安排 公司本次累计回购股份2,448,321股,全部存放于公司开立的回购专用证券账户,已回购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公司转增股本、认购新股及融资、质押、股东大会议决等相关权利。本次回购股份将用于未来适时择机用于员工持股计划或股权激励;若公司在发布本公告3年内未使用完毕已回购股份,将依法注销用于员工持股计划的资本公积,尚未使用的已回购股份将予以注销。如国家对相关政策调整,则回购方案按调整后的政策执行。后续,公司将按照回购的用途使用已回购的股份,并按规定履行决策程序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10月29日

证券代码:688362 证券简称:甬矽电子 公告编号:2024-070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甬矽电子(宁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通过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部分已发行的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回购方案具体如下:

●回购股份金额:不低于人民币7,000万元(含),不超过人民币9,000万元(含)。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